



南通口岸进出口环节收费公示表

收费单位：（盖章） 南通汇联国际船务代理有限公司

散货进出口环节收费公示

序号	收费主体	项目名称	收费标准	计价单位	服务内容	收费形式及依据	备注
1	船代	船舶代理费 (进口)	1. 0.8*净吨 2. 费率*货量 件杂货： 3.17元/吨 散货（含液体）： 1--30,000, 1.24元/吨 30,001--60,000, 1.04元/吨 60,001--100,000, 0.85元/吨 100,001以上部分, 0.52元/吨 原油或成品油： 1--30,000, 0.72元/吨 30,001--60,000, 0.59元/吨 60,001--100,000, 0.46元/吨 100,001以上部分, 0.26元/吨	元	安排船舶进出港手续及其他在港服务事项		每船进出口最低收费标准 RMB4000
2		船舶代理费 (出口)	同上	元	安排船舶进出港手续及其他在港服务事项		同上
3		通讯费	2000	元/航次	通讯费用		
4		交通费	500	元/趟	交通费用		
5		船员换班费	手续费：RMB300/人 交通费： 浦东机场 RMB1200-RMB2600/趟，按照人数安排合适车辆 兴东机场 RMB600-RMB1400/趟，按照人数安排合适车辆	元/趟	船员换班		
6		船东代表\技术员\验船师服务费	手续费：RMB300/人 交通费：RMB500/趟	元/趟	安排船东代表\技术员\验船师南通码头访问、登轮服务		如需长途接送按照实际结算
7		备件费（船舶备件供船）	RMB5,500/票, 200公斤内 RMB6,500/票, 200-500公斤 RMB8,000/票 500-1,000公斤	元/票	船用备件的报关、报检、换单、仓储、装卸、拆箱、运输、短驳、劳务、供船等（空运、海运、铁路等进出口方		海运备件的港杂费及集卡运输费，凭票结算